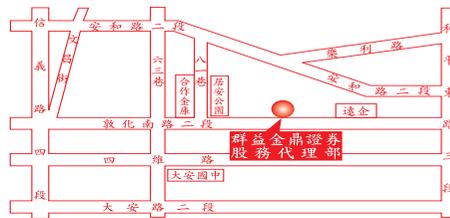


10601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97號地下二樓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辦理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8:30~下午4:30
24小時語音專線：(02)2702-3999 語音代號：3176
群益金鼎證券股務代理部網址：agency.capital.com.tw



國內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505號

國內郵簡

開會通知
請即拆閱

第一聯

郵簡內裝有附件，應作信局貼付郵資
中華郵政(股)公司許可證號碼：0042號
群益金鼎證券公司印製，匯路專線：(02)2702-3999

股東 台啓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本次股東常會發放紀念品

集保結算所「股東e票通」
電子投票

群益金鼎股務代理部蒐集您提供的個人資料，僅於辦理股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處理及利用。
www.stockvote.com.tw

※紀念品領取須知※

- 一、紀念品：超商禮券。(紀念品數量不足時，將提供等值商品代替)
- 二、貴股東如不克親自出席，擬委託徵求人出席股東會者，敬請於委託書(第六聯)簽章後，至以下徵求場所委託出席並領取紀念品：
 1. 徵求人：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 徵求對象：限持股1,000股(含)以上股東。
 3. 徵求期間：即日起至107年5月31日止(上午8:30~下午4:30，星期例假日除外)【各徵求場所得視徵求狀況提早結束徵求】。
 4. 徵求場所：詳如第四聯附表。
- 三、貴股東如擬親自出席股東會，敬請於股東會開會當日(會議結束前)，憑本出席簽到卡至股東會現場出席並領取紀念品，會後恕不補發或郵寄。
- 四、股東如不欲出席股東會者亦可於107年6月4日起至107年6月6日開會當天至本公司股務代理部領取。
- 五、使用電子投票之股東如欲領取紀念品，請自107年6月7日起至107年6月11日止攜帶電子投票「議案表決情形」、股東會出席通知書、身分證明文件或其他足資證明股東身份之文件(如健保卡或駕照)等擇一皆可，至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領取。
- 六、紀念品24小時語音查詢專線：(02)2702-3999→按1→按3176

委託書使用須知

-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簽到卡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二、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三、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四、委託出席者請詳填受託代理人或徵求人戶號、姓名、身分證字號、住址，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簽名或蓋章欄內簽名或蓋章即可。
- 五、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公告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六、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七、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第二聯

注意事項

- 一、貴股東如擬親自出席：

請於右邊之出席簽到卡蓋妥印鑑或簽名後，於開會當日辦理報到即可，免再寄回。
- 二、貴股東如擬委託他人出席：

請詳填背面委託書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俾另填製出席簽到卡寄交貴股東之代理人。
- 三、紀念品領取：
 1. 詳第二聯紀念品領取須知
 2. 紀念品恕不郵寄，會後恕不補發。

第三聯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7年股東常會出席簽到卡

時間：107年6月6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
地點：台北市南港區三重路19-10號2樓視訊會議中心(A棟2樓)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持有股數：

代理人：

本簽到卡未經本公司股務代理人加蓋登記章者無效。

親自出席簽名或蓋章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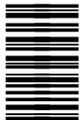
※請攜帶附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驗※

153

※親自出席者，免予寄回。(請詳閱左列注意事項說明)

群益金鼎股務代理部蒐集您提供的個人資料，僅於辦理股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處理及利用。編號：

025546



2018/4/27 PM 04:53 備用資料印前承印 (02) 2225-1430

5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7年度股東常會委託書徵求人彙總名單
股東常會日期107年06月06日

第四聯

序號	徵求人	委任股東	擬支持董事、監察人被選舉人名單	董事被選舉人之經營理念	徵求場所名稱或所委託代為處理徵求事務者名稱
1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永豐金」,「永豐金證」,「永豐金証」)	1.張世忠 2.云辰電子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張安玲 3.大慶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莊隆昌	董事: 1.張世忠 2.歐朝銓 3.云辰電子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張安玲 4.華辰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黃子亮 5.大慶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莊明理 獨立董事: 1.賴博雄 2.莊秀銘 監察人: 1.均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蕭郁臻 2.洪得陞 3.蔡上宜	關懷、誠信、創新及專業,堅持為人類守護生命與健康,實踐『創新讓生命更美好』的精神為主要經營理念。	1.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電話:(02)2381-6288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1樓 2.桃盛分公司 電話:03-358-0808 地址:桃園縣桃園市南平路370號3樓 3.羅東分公司 電話:03-953-2000 地址:宜蘭縣羅東鎮中正路203號2樓 4.新竹分公司 電話:03-526-8999 地址:新竹市中正路129號4樓 5.台中分公司 電話:04-2202-1234 地址:台中市西區台灣大道一段728號7樓 6.五權分公司 電話:04-2376-5555 地址:台中市西區五權西路一段257號6樓 7.豐原分公司 電話:04-2528-2188 地址:台中市豐原區信義街67巷15號2樓 8.彰化分公司 電話:04-722-4256 地址:彰化市民族路532號5樓

【徵求限1000股(含)以上之委託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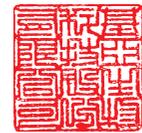
註:1.以上資料係屬彙總資料,股東如須查詢詳細資料請參照本開會通知書上載明公告日報或證基會網站(<http://free.sfi.org.tw/>)查詢。
2.依委託書規則第6條第1項規定由股東委託信託事業或服務代理機構擔任徵求人者,須填列委任股東之姓名或名稱。

第五聯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七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 茲訂於一〇七年六月六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假台北市南港區三重路19-10號2樓視訊會議中心(A棟2樓),召開一〇七年股東常會。本次會議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為上午八時三十分前,報到處地點同開會地點。議事內容:(一)報告事項:1.106年度營業報告。2.監察人審查106年度決算表冊報告。3.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報告。(二)承認事項:1.106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2.106年度虧損撥補案。(三)討論事項:1.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2.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四)選舉事項:改選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五)其他議案: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六)臨時動議。
- 本次股東會選任董事7席(含獨立董事2席)及監察人3席,採候選人提名制之候選人名單為獨立董事:賴博雄、莊秀銘。投資人如欲查詢候選人之學經歷等相關資料,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公告查詢」輸入查詢資料。
- 本公司討論董事競業禁止之解除,爰依公司法第209條規定,擬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本次新選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 依公司法第一六五條規定,自一〇七年四月八日起至一〇七年六月六日止停止股票過戶轉讓登記。
- 除公告外,特函奉達,並隨函檢附股東會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各一份,至希 查照撥冗出席。貴股東如親自出席時,請填具第三聯出席簽到卡並加蓋印鑑或簽名後,於開會當日直接至會場辦理報到,免再寄回。若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填具第六聯委託書並加蓋印鑑或簽名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俟經服務代理人填製出席簽到卡寄交 貴股東代理人收執,以憑出席股東會。
- 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07年5月4日前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網址:<http://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07年5月7日至107年6月3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e票通」網頁,依相關說明投票【網址:www.stockvote.com.tw】。使用電子投票之股東如欲領取紀念品,請自107年6月7日起至107年6月11日止攜帶電子投票「議案表決情形」、股東會出席通知書、身分證明文件或其他足資證明股東身份之文件(如健保卡或駕照)等擇一皆可,至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領取。
- 本次股東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此致
貴股東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啟

第六聯

107-153

委託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簽名或蓋章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7年6月6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input type="checkbox"/>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input type="checkbox"/>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106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input type="checkbox"/> 1. 承認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2. 106年度虧損撥補案: <input type="checkbox"/> 1. 承認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3.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input type="checkbox"/> 1. 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4.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input type="checkbox"/> 1. 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5. 改選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 6. 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input type="checkbox"/> 1. 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input type="checkbox"/>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服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五、五萬元,檢舉電話:(02)二五四七三三三三。 二、發現違法取得及行使委託書之價格,可檢附具體事證向集結算所檢舉,經查證屬實者,最高給予檢舉獎金。 禁止交付現金或其他利益之價購委託書行為。	股東戶號 姓名或稱 徵求人 戶號 姓名或稱 受託代理人 戶號 姓名或稱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住址	持股數 徵求人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